

市人大、市政协联合视察全市城市建设工作

本报讯(记者 张莹莹 于芯 吴培民)9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张凤林和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副主席张恒军带领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组成联合视察组,围绕全市城市建设工作情况开展联合视察。副市长李鹏飞及市城管执法局、市住建局、市公安局、市科技局等相关负责人参加视察活动。

为深入了解城市建设进展、凝聚发展共识,视察组一行先后深入西安公园、东山公园、鹿鸣湖湿地公园、仙人河景观带带家炳中学段、我的家苑小区C区、康宁大街添福缘停车场、民康路临时露天市场、家乐花园小区、南部新城科技馆、植物油道口平改立工程现场、福民街改造

项目现场等地,边走边听、边看、边议,全面了解公园提升改造、仙人河岸景观带生态修复、老旧小区改造、道路交通整治等城市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对我市城市建设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和日新月异的变化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并围绕基础设施、城市管理、环境卫生、老旧小区改造、交通秩

序、南部新城建设等方面工作畅所欲言、集思广益、建言献策。视察组认为,市政府及各责任部门高度重视城市建设工作,通过全市上下的不懈努力,基础不断夯实,变化越来越大,人民得到了实惠。特别是老旧小区改造、人居环境整治、道路交通提升等多项工作取得初步

成效,城区环境面貌有了极大提升,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打下坚实基础。希望市政府及各责任部门继续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以规划为统领,加强协调配合,落实工作责任,攻坚克难,加快推进城市建设进程,不断提升城市品质、增强城市竞争力,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政协辽源市第八届委员会召开第二十二次常委会议

本报讯(记者 张莹莹 吴培民)9月30日,政协辽源市第八届委员会召开第二十二次常委会议。市政协党组书记、副主席张恒军出席会议并讲话。副主席王龙、许威、王少宏、王淑梅,秘书长付强及市政协常委参加会议。王龙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七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以及换届纪律“十严禁”。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领会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紧密结合当前工作实际,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委精神上来。

张恒军指出,要增强责任感,高质量完成全年工作任务。要持续用力,全面完成年初确定的协商工作,要做好工作总结和深化,真正把政协工作延伸到基层,做好“辽事共商”委员工作站等成果的总结和推广。

会议传达了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七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以及换届纪律“十严禁”。审议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辽源市委员会协商工作规则》《关于加强和促进人民政协凝聚共识工作的实施办法》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辽源市委员会提案审查工作细则》;审议通过了《关于加强

推动辽源新能源汽车产业配套基地建设的调研报告》《关于推动产业升级 促进三产融合 构建“中国蛋谷”建设新格局的调研报告》和《关于推进产教融合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调研报告》;审议通过人事事项。

张恒军指出,要深化思想认识,学习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在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市委七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以及换届纪律“十严禁”。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全会精神,领会精神实质,把握核心要义,紧密结合当前工作实际,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委精神上来。

喜看辽源新变化 代表委员齐点赞

——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城市建设工作侧记

本报记者 张莹莹 于芯



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全市城市建设竖起了大拇指连连称赞。 本报记者 吴培民 摄

新建的东山公园、改造后的家园小区、植物油平改立工程等等一系列工程项目,让辽源焕发了新模样。为让社会各界人士感受到辽源的新变化,9月29日,在国庆节前夕,市人大、市政协组织80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组成视察组,就全市部分城市建设工程进行联合视察,感受我市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强劲脉搏。每到一处,代表、委员们目睹如火如荼的项目建设场面、聆听城市发展的铿锵之音、感受城市日新月异的变化,都兴奋不已、纷纷点赞。

走进西安公园、东山公园、鹿鸣湖湿地公园,代表、委员们恍若走入一幅生态宜居的美丽画卷。漫步其间,将自然生态的美景尽收眼底,让大家切身感受到城市建设提升工作的成效。

“通过今天的集中视察活动,让我深切感到辽源越来越美了,空气越来越清新了,天越来越蓝了,水越来越清澈了,树木越来越鲜活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越来越高了。”省、市两级人大代表姜伟倍感振奋地说:“近年来,市政府在财力紧张的情况下,保障民生力度继续加大,对城区公园、河流、道路、老旧小区、环保设施和公共设施进行全面升级改造,使城市面貌发生巨大变化。特别是被誉为‘辽源龙须沟’的仙人河,如今河水清澈,小鱼嬉戏,这美好如画般的场景,正是我市

仙人河清淤工程的成果。市委、市政府为群众办实事赢得了百姓赞许!”市政协委员、市工商联校党委书记、纪委书记曲道德表示,通过实地察看和听取汇报,我们看到了辽源城市面貌发生的巨大改变,深刻体会到城市建设取得成绩的来之不易,辽源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城市品位不断提升,我们对辽源未来发展充满信心。近年来,辽源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从实际出发,集中发力,力争把每一个城市建设项目都打造成惠及百姓、助推脱贫的民心工程。我们要多理

解、多支持城建工作,以实际行动继续发挥好政协委员的职能作用,积极建言献策、履职尽责,全面推进我市城市建设工作健康发展。“寒山转苍翠,秋水日潺湲。”从西安公园的“荷动一池秋”到东山公园的“树树皆秋色”,从鹿鸣湖岸的“天水共一色”到仙人河畔的“兰秀依菊芳”,再到我的家园小区居民的“乐业踏歌行”,可见生态环境的治理改善极大地增强了周边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空山新雨后,天气晚来秋”的环境、心境伴随心秋,真切地融入了辽源人的生活。从民康路露天市场、家

乐花园到南部新城,一路南行,人影绰绰一派繁荣景象,车水马龙,秩序井然。“南部新城科技馆的免费开放、南仁东展馆的设立,彰显了市委、市政府对科技人才及科技创新的重视。”市人大代表周泽心中感慨万分:“这一次视察活动,让我热血沸腾,干劲倍增。作为一名市人大代表,今后我会一如既往地尽好职责、履好职,继续为辽源的发展献计献策,在工作和社会活动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共同把我们的家乡辽源建设成青山绿水、人人向往的美丽家园。”

边走、边听、边看、边议。在康宁大街添福缘停车场、民康路临时露天市场、家乐花园小区、南部新城科技馆、植物油道口平改立工程现场、福民街改造项目现场等地,施工现场紧张有序,工人挥汗如雨,各项工程建设正紧锣密鼓进行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竖起了大拇指连连称赞。

东丰县委第一巡察组向县人社局党组、县工信局党组、县退役军人局党组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按照县委统一部署,东丰县委第一巡察组于2021年4月15日至6月15日,分别对县人社局党组、县工信局党组、县退役军人局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9月23日,巡察组分别深入被巡察单位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议。

会上,县委第一巡察组向各被巡察单位通报了巡察情况。从总体看,各被巡察单位能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履行本部门职能责任,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工业经济运行、退役军人服务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通过巡察,也发现被巡察单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主要有:部分党组

组织政治理论学习不够系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不够有力、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贯彻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够坚决、财务资金管理不够规范、基层党组织建设有所弱化、干部选拔任用存在短板、担当意识有待提高等。同时,巡察组还发现了一些党员干部的问题线索,已经按照规定移交县纪委监委处理。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巡察组提出了整改建议,要求被巡察单位提高政治站位,着力加强党的领导;强化思想建设,坚持学用有机结合;切实履职尽责,贯彻上级决策部署;全面从严从紧从实从严抓党建,健全完善监督机制;推进组织建设,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加强作风建设,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相关领导在会上传达了县委书记曾海洋在听取巡察综合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曾海洋要求,要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综合监督作用;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剖析巡察发现问题;要持续深化改革,确保供销合作系统高质量发展;要狠抓整改落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要加强经验总结,统筹推进巡察下一步工作。同时,领导小组就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提出要求,各被巡察单位要切实担当整改责任,积极稳妥推进整改,加强巡察成果运用,全面强化督促督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以巡察监督有力有序开展,推动各方面工作再上新台阶。

各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他们表示,将认真对照反馈意见,科学制订整改方案、明确责任、细化措施,严肃认真整改落实,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坚定不移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增强政治定力,强化政治担当,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丰巡宣)

东丰县委第二巡察组向县法院党组、县委编办党支部、县水利局党组反馈巡察情况

本报讯 按照县委统一部署,东丰县委第二巡察组于2021年4月15日至6月15日,分别对县法院党组、县委编办党支部、县水利局党组开展了常规巡察。9月23日,巡察组分别深入被巡察单位召开巡察情况反馈会议。

会上,县委第二巡察组向各被巡察单位通报了巡察情况。从总体看,各被巡察单位能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履行本部门职能责任,在维护司法公正、机构编制管理、水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但通过巡察,也发现被巡察单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主要有:部分党组

组织政治理论学习不够系统、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不够有力、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贯彻上级重大决策部署不够有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还有差距、作风转变还不彻底、担当尽责为民服务仍有不足、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薄弱环节、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尚需规范等。同时,巡察组还发现了一些党员干部的问题线索,已经按照规定移交县纪委监委处理。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巡察组提出了整改建议,要求被巡察单位提高政治站位,抓好理论武装;强化党的领导,切实履职尽责;转变工作作风,全面从严从实从紧从实抓党建;立足为民服务,主动担当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党的建设;严肃问题整改,做到“举一反三”。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相关领导在会上传达了县委书记曾海洋在听取巡察综合情况汇报时的讲话精神。曾海洋要求,要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综合监督作用;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剖析巡察发现问题;要持续深化改革,确保供销合作系统高质量发展;要狠抓整改落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要加强经验总结,统筹推进巡察下一步工作。同时,领导小组就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提出要求,各被巡察单位要切实担当整改责任,积极稳妥推进整改,加强巡察成果运用,全面强化督促督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以巡察监督有力有序开展,推动各方面工作再上新台阶。

各被巡察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分别作了表态发言。他们表示,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实事求是,严肃认真地指出了存在问题,敲响了警钟。同时表示,将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采取有力措施,推动问题整改落实到位;认真履行“两个责任”,注重加强成果运用,把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丰巡宣)

关于秸秆全域禁烧致农民朋友的一封信

尊敬的广大农民朋友:

你们好!在丰收即将来临之际,我们为你们的丰收感到高兴,希望你们在收获的同时,不要露天焚烧秸秆,浪费宝贵的农业资源。自今年起,我市正式执行秸秆全域禁烧,任何地区、任何单位和个人、任何时段均严禁露天焚烧秸秆。秸秆全域禁烧工作离不开广大农民朋友的参与和支持。在此,我局向全市广大农民朋友发出“全域禁烧秸秆,共建幸福家园”的倡议,请广大农民朋友自觉做到不露天焚烧秸秆,争做一名有责任心、遵纪守法的公民。在此,向广大农民朋友发出倡议:

也可以作为农村生活燃料、牲畜饲料、蘑菇基料。通过这些途径不仅可以避免秸秆露天焚烧,减少环境污染,而且能够变废为宝。

秸秆焚烧处罚
市政府已印发公告,全市范围内任何时段、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严禁露天焚烧秸秆,违者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吉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治安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将处以五百至两千元罚款、拘留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秸秆禁烧既是保护生态、净化环境的需要,也是每个公民义不容辞的责任。让我们行动起来,从我做起,管好自己的地,搞好秸秆综合利用,通过机械化秸秆还田、过腹还田等途径,让秸秆变废为宝,确保不点一把火、不冒一处烟,争做遵纪守法的模范。

农民朋友们,蓝天白云,需要大家共同呵护。让我们立即行动起来,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坚决抵制露天焚烧秸秆的违法行为,共同努力,为建设我们的美丽家园贡献一分力量!

辽源市生态环境局

温馨提示

广大社会保险参保人员:随着国家养老保险配套政策不断规范完善,可能对补缴养老保险费产生一些影响,中断缴纳养老保险费会影响您的个人账户和退休待遇等。为了您的个人利益不受损失,请各类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人员、灵活就业人员、个体工商户等以个人身份续保人员,以及近几年办理过缴费但仍未补齐养老

保险费的续保人员,避免因相关政策变化等因素无法补缴,请您于2021年10月30日前到辽源市社保局尽快补齐中断期间养老保险费,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人员可免收滞纳金。
咨询电话:0437-3620000
0437-3208888
辽源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21年9月15日

关于2021年度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服务机构认定结果的公示

根据《辽源市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服务机构认定方案》要求,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取“自愿申报、专家评审、网上公示”的方式,对我市市级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定点服务机构进行了认定,量化指标总分为110分,80分及以上为达标分值,参与认定的机构最低得分为92分,现将认定结果公告如下:
辽源市残疾儿童康复中心认定为听力、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定点服务机构。

辽源市妇婴医院认定为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定点服务机构。
辽源康复医院认定为肢体、智力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定点服务机构。
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2021年10月11日至10月15日)。
在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进行质疑、投诉。
联系电话:0437-3597118
辽源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10月11日

关于渭津河南岸地块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的公告

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90号)第二章第十五条、《辽源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辽府发〔2019〕11号)第二章第九条的规定,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等情况组织入户调查登记,建立档案,调查结果应当在征收区域内公示。
为公共利益需要,龙山区人民政府对渭津河南岸地块进行征收,现该地块多处院落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下落不明,现将无法联系所有权人的房屋公告。请下列房屋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在公告发布之日起3日内联系征收地块工作人员,不

提供相关手续,按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处理。公示期满后,将由公证机关对所有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下落不明的房屋进行公证并拆除。
渭津河南岸地块无所有权人(主张权益人)房屋征收编号为W01(约100平方米,砖混结构),位于苇塘村八趟房路口小桥西30米福镇大路北10米处;W02位于苇塘村八趟房路口小桥西310米福镇大路北10米处,面积约400平方米左右。
联系电话:5083796
辽源市渭津河南岸地块项目拆迁指挥部
2021年10月11日